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民安路429巷1號

電話：(02)2202224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5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5~56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6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7~58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60~62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60~62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8~60、63		三一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4~7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呆滯損失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帳面價值為 137,834 仟元，佔個體資產負債表總資產 12%，由於存貨金額係屬重大且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特別是關於呆滯存貨跌價損失之估計。因是，將存貨呆滯損失之估計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存貨會計政策及相關之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說明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附註五。

本會計師已評估用以計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之方法是否適當、核對用於計算之基本假設至支持文件、並驗證計算正確性；此外，本會計師覆核存貨庫齡狀況及比較歷史提列損失與實際處分差異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提列呆滯損失政策之適當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及相關損益份額認列

子公司存貨呆滯損失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帳面價值為 26,343 仟元，由於存貨金額係屬重大及子公司存貨呆滯損失將影響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及相關損益份額認列；且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尤其是關於存貨呆滯存貨跌價損失之估計。因是，將子公司存貨呆滯損失之估計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已評估用以計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之方法是否適當、核對用於計算之基本假設至支持文件、並驗證計算正確性；此外，本會計師覆核子公司存貨庫齡狀況及比較歷史提列損失與實際處分差異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提列呆滯損失政策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建新

謝建新



會計師 陳 薈 旬

陳薈旬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8 日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及六）	\$	198,153	17	\$	103,121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七）		3,212	-		5,491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三、四及十）		248	-		5,58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三、四及十）		243,524	21		195,425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及二八）		-	-		772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		7,342	-		7,195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37,834	12		122,579	1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	-		1,56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82	-		1,65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90,895	50		443,393	38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八）		2,951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九）		-	-		2,98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350,169	30		472,088	4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八及二九）		205,082	18		218,634	1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16,615	1		16,835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099	-		6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7,183	1		6,65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964	-		96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84,063	50		718,863	62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74,958	100		\$ 1,162,25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三、四及七）	\$	456	-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108,358	9		95,503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1,829	1		2,744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45,429	4		46,08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8,575	3		78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		432	-		1,23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5,079	17		146,346	1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35,864	3		53,006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34,735	3		36,768	3
2645	存入保證金		116	-		11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0,715	6		89,890	8
2XXX	負債總計		265,794	23		236,236	20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股本－普通股		720,320	61		720,320	62
3200	資本公積		13,638	1		13,630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2,869	11		119,562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415	3		37,41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40,239	3		58,225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00,523	17		215,202	19
3400	其他權益	(	25,317)	(2)	(	23,132)	(2)
31XX	權益總計		909,164	77		926,020	80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174,958	100		\$ 1,162,25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671,943	100	\$ 661,844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186	-	125	-
4190	銷貨折讓	<u>1,385</u>	<u>-</u>	<u>3,694</u>	<u>1</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669,372	100	658,025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一）				
5110	銷貨成本	<u>527,751</u>	<u>79</u>	<u>495,768</u>	<u>76</u>
5900	營業毛利	141,621	21	162,257	24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	-	(1,772)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886</u>	<u>-</u>	<u>53</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42,507</u>	<u>21</u>	<u>160,538</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47,703	7	52,546	8
6200	管理費用	49,222	7	50,00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841	2	12,437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十）	<u>25</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8,791</u>	<u>16</u>	<u>114,990</u>	<u>17</u>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一）	(<u>624</u>)	<u>-</u>	(<u>342</u>)	<u>-</u>
6900	營業利益	<u>33,092</u>	<u>5</u>	<u>45,206</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一)	\$ 3,007	-	\$ 2,73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二一)	(2,634)	-	(13,197)	(2)
7050	財務成本	(6)	-	(13)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5,051</u>	<u>1</u>	<u>5,304</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418</u>	<u>1</u>	<u>(5,175)</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8,510	6	40,031	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二)	<u>16,978</u>	<u>3</u>	<u>6,956</u>	<u>1</u>
8200	淨 利	<u>21,532</u>	<u>3</u>	<u>33,075</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71)	-	(61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7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二)	576	-	10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2,150)</u>	<u>-</u>	<u>(16,157)</u>	<u>(3)</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178)</u>	<u>-</u>	<u>(16,666)</u>	<u>(3)</u>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u>\$ 19,354</u>	<u>3</u>	<u>\$ 16,409</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0.30</u>		<u>\$ 0.46</u>	
9850	稀 釋	<u>\$ 0.30</u>		<u>\$ 0.4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冊權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附註十九) 股數 (仟股)	金	資 本 公 積 (附註十九)	保 留 盈 餘 (附註十九)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註十九)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額
A1	72,032	72,032	\$ 720,320	\$ 13,621	\$ 114,376	\$ 37,415	\$ 77,666	(\$ 6,975)	\$ -	\$ -	\$ 956,423
B1	105 年度盈餘分配	-	-	-	5,186	-	(5,186)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6,821)	-	-	-	(46,821)
	現金股利	-	-	-	5,186	-	(52,007)	-	-	-	(46,821)
T1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9	-	-	-	-	-	-	9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33,075	-	-	-	33,075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09)	(16,157)	-	-	(16,666)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2,566	(16,157)	-	-	16,409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2,032	720,320	13,630	119,562	37,415	58,225	(23,132)	-	-	926,020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	-	(202)	(202)	-
A5	107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餘額	72,032	720,320	13,630	119,562	37,415	58,225	(23,132)	(202)	(202)	925,818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	-	-	3,307	-	(3,307)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6,016)	-	-	-	(36,016)
	現金股利	-	-	-	3,307	-	(39,323)	-	-	-	(36,016)
T1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8	-	-	-	-	-	-	8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21,532	-	-	-	21,532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5)	(2,150)	167	-	(2,178)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1,337	(2,150)	167	-	19,354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2,032	720,320	13,638	122,869	37,415	40,239	(25,282)	(35)	(35)	909,164



會計主管：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經理人：



董事長：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38,510	\$ 40,031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3,042	86,765
A20200	攤銷費用	159	12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	-
A20900	利息費用	6	13
A21200	利息收入	(1,373)	(1,14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5,051)	(5,30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624	34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77	2,939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2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501	(1,72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456	-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	1,772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886)	(5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78	-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4
A31130	應收票據	5,340	(1,441)
A31150	應收帳款	(48,385)	(29,66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2	(77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7)	22
A31200	存 貨	(15,275)	(25,790)
A31230	預付款項	1,074	(414)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890)
A32130	應付票據	-	(18)
A32150	應付帳款	12,921	26,431
A329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111	12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2230	其他應付款	(\$ 239)	(\$ 4,01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01)	(77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804)	(9,2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89,855	76,33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	(1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64	1,11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712)	(4,34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6,501</u>	<u>73,09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二四)	(81,309)	(80,15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2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61)	(367)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u>125,706</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u>44,838</u>	<u>(80,51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股利	(36,008)	(46,81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u>-</u>	<u>1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6,008)</u>	<u>(46,79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99)	(2,93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減少)	95,032	(57,16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3,121</u>	<u>160,28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8,153</u>	<u>\$ 103,1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係於 61 年 12 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為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零件、小家電、小五金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 28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03,121	\$ 103,121	(1)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78	778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713	4,713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986	2,784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含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05,796	205,796	(1)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	\$ 5,491	\$ -	\$ -	\$ 5,491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	-	-	-	-	-	-	
一權益工具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2,986	(202)	2,784	-	(202)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	-	2,986	(202)	2,784	-	(202)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308,917	-	308,917	-	-	(1)
合 計	\$ 5,491	\$ 311,903	(\$ 202)	\$ 317,192	\$ -	(\$ 202)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含應收營業稅退稅款）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2,784 仟元及減少 202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若簽訂之合約係不可取消，本公司係於具無條件收款權時同時認列應收款及合約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實務上係於收款時認列預收收入。

負債項目之本期影響

項 目	107年1月1日 調整前金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金額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款項	\$ 891	(\$ 891)	\$ -
合約負債－流動	-	<u>891</u>	891
負債影響		<u>\$ -</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負債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5,380	\$ 5,380
資產影響		\$ 5,380	
租賃負債—流動	-	\$ 2,398	\$ 2,398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982	2,982
負債影響		\$ 5,380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公司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或將追溯適用 IFRIC 23 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物料、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投資性不動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

於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其他可辨認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其他可辨認無形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可辨認無形資產之減損

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可辨認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前述資產相關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前述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非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未上市（櫃）股票，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成本衡量（因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金融工具於簽訂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二)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銷售貨物收入

銷售貨物收入來自相關零組件之銷售。於貨物交付時，客戶對貨物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1. 貨物之銷售

銷售貨物收入係於貨物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及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個體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因當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者，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者，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時之稅率衡量。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存貨呆滯損失

存貨係以庫齡狀況評估其呆滯情形，並依歷史經驗估計其成本減損金額之百分比，作為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基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 1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337	7,283
國內銀行外幣活期存款	17,593	4,834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115,800	7,800
國內銀行外幣定期存款	55,323	83,104
	<u>\$ 198,153</u>	<u>\$ 103,121</u>

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80%~0.480%	0.080%~0.350%
銀行定期存款	0.715%~2.750%	0.910%~1.71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基金受益憑證	\$ 3,129	\$ -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遠期外匯合約	83	-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基金受益憑證	-	4,713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遠期外匯合約	-	77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 3,212</u>	<u>\$ 5,491</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遠期外匯合約	\$ 456	\$ -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107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19.1.31~2019.5.31	USD4,200/NTD127,742
<u>106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18.1.26~2018.2.23	USD1,800/NTD54,083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普通股	\$ 2,951

上述未上市股票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九。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未上市（櫃）普通股	<u>\$ 2,986</u>

上述未上市（櫃）股票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48	\$ 5,588
減：備抵損失	-	-
	<u>\$ 248</u>	<u>\$ 5,58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243,549	\$195,425
減：備抵損失	(25)	-
	<u>\$243,524</u>	<u>\$195,425</u>

(一) 應收票據

本公司對貨物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本公司之應收票據若到期未兌現，則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而本公司尚未提列備抵損失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本公司對貨物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管理階層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超過 120 天及個別認列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243,524	\$ -	\$ -	\$ -	\$ 25	\$ 243,5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25)	(25)
攤銷後成本	<u>\$ 243,524</u>	<u>\$ -</u>	<u>\$ -</u>	<u>\$ -</u>	<u>\$ -</u>	<u>\$ 243,524</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5
年底餘額	<u>\$ 25</u>

106 年度

本公司對貨物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本公司評估應收帳款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依其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其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

以下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u>106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u>\$ 195,425</u>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而本公司尚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十一、存 貨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原 料	\$ 7,690	\$ 6,484
物 料	1,256	1,204
在 製 品	104,057	92,000
製 成 品	23,878	21,771
商 品	<u>953</u>	<u>1,120</u>
	<u>\$ 137,834</u>	<u>\$ 122,579</u>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527,751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0 仟元及存貨盤損 311 仟元；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495,768 仟元，其中存貨盤損 234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u>\$ 350,169</u>	<u>\$ 472,088</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子 公 司 名 稱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合計
成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8,532	\$ 21,793	\$ 17,682	\$ 8,881	\$ 176,668	\$ 637	\$ 334,193
增 添	-	-	1,235	-	79,073	-	80,308
處 分	-	-	-	(1,352)	(71,253)	-	(72,605)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8,532</u>	<u>21,793</u>	<u>18,917</u>	<u>7,529</u>	<u>184,488</u>	<u>637</u>	<u>341,896</u>
累計折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793	7,325	2,474	76,751	637	108,980
處 分	-	-	-	(1,127)	(71,136)	-	(72,263)
折舊費用	-	-	1,728	1,386	83,431	-	86,545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1,793</u>	<u>9,053</u>	<u>2,733</u>	<u>89,046</u>	<u>637</u>	<u>123,262</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8,532</u>	<u>\$ -</u>	<u>\$ 9,864</u>	<u>\$ 4,796</u>	<u>\$ 95,442</u>	<u>\$ -</u>	<u>\$ 218,634</u>
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8,532	\$ 21,793	\$ 18,917	\$ 7,529	\$ 184,488	\$ 637	\$ 341,896
增 添	-	-	614	-	80,282	-	80,896
處 分	-	-	(6,958)	-	(103,393)	-	(110,35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8,532</u>	<u>21,793</u>	<u>12,573</u>	<u>7,529</u>	<u>161,377</u>	<u>637</u>	<u>312,441</u>
累計折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793	9,053	2,733	89,046	637	123,262
處 分	-	-	(5,393)	-	(103,332)	-	(108,725)
折舊費用	-	-	1,346	1,255	90,221	-	92,82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1,793</u>	<u>5,006</u>	<u>3,988</u>	<u>75,935</u>	<u>637</u>	<u>107,359</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8,532</u>	<u>\$ -</u>	<u>\$ 7,567</u>	<u>\$ 3,541</u>	<u>\$ 85,442</u>	<u>\$ -</u>	<u>\$ 205,082</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15 年
裝修工程	5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5 至 2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5 年
租賃權益改良	2 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 地	\$ 14,634	\$ 14,634
建 築 物	<u>1,981</u>	<u>2,201</u>
	<u>\$ 16,615</u>	<u>\$ 16,835</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及 106 年度除認列折舊費用 220 仟元外，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 3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24,868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參考內政部不動產資訊平台之不動產交易價格做為市場證據進行評價。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本公司設定抵押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56
增 添	367
處 分	(<u>4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978</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199
攤銷費用	127
處 分	(<u>4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81</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97</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8
增 添	561
處 分	(<u>35</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504</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累計攤銷	
107年1月1日餘額	\$ 281
攤銷費用	159
處 分	(3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405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099</u>

上述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3至7年攤銷。

十六、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為3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135	\$ 19,089
應付加工費	9,781	10,795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5,754	5,981
應付勞健保	1,990	1,939
應付勞務費	1,010	1,062
應付代購料	744	1,378
應付設備款	-	413
其 他	6,015	5,424
	<u>\$ 45,429</u>	<u>\$ 46,08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588仟元及570仟元，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項下。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7%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7,141	\$ 68,66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2,994)	(32,467)
提撥短絀	34,147	36,19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4,147</u>	<u>\$ 36,19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年1月1日餘額	<u>\$ 72,193</u>	<u>(\$ 27,333)</u>	<u>\$ 44,86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724	-	1,724
利息費用(收入)	<u>812</u>	<u>(321)</u>	<u>491</u>
認列於損益	<u>2,536</u>	<u>(321)</u>	<u>2,21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	3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726	-	72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44)</u>	<u>-</u>	<u>(14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82</u>	<u>31</u>	<u>613</u>
雇主提撥	-	(11,490)	(11,490)
福利支付—計畫資產支付數	<u>(6,646)</u>	<u>6,646</u>	<u>-</u>
	<u>(6,646)</u>	<u>(4,844)</u>	<u>(11,490)</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8,665</u>	<u>(\$ 32,467)</u>	<u>\$ 36,198</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7年1月1日餘額	\$ 68,665	(\$ 32,467)	\$ 36,19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524	-	1,524
利息費用(收入)	773	(379)	394
認列於損益	2,297	(379)	1,91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68)	(96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261	-	1,26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78	-	47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39	(968)	771
雇主提撥	-	(4,740)	(4,740)
福利支付—計畫資產支付數	(5,560)	5,560	-
	(5,560)	820	(4,74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7,141	(\$ 32,994)	\$ 34,147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817	\$ 944
推銷費用	453	523
管理費用	245	283
研究發展費用	403	465
	\$ 1,918	\$ 2,215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577)	(\$ 1,689)
減少 0.25%	\$ 1,630	\$ 1,74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585	\$ 1,702
減少 0.25%	(\$ 1,541)	(\$ 1,653)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513	\$ 2,509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8年	10.3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10,000	110,000
額定股本	\$ 1,100,000	\$ 1,1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72,032	72,032
已發行股本	\$ 720,320	\$ 720,320
發行溢價	11,558	11,558
	\$ 731,878	\$ 731,878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5,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u>		
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11,558	\$ 11,558
庫藏股票交易	2,063	2,06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受領股東贈與(2)	17	9
	<u>\$ 13,638</u>	<u>\$ 13,63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受領股東贈與係因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母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產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的階段，故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 10% 以上發放現金股利。

有關盈餘之分派於翌年股東常會時決議，並於決議之年度入帳。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本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6 月 22 日及 106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307	\$ 5,186		
現金股利	36,016	46,821	\$ 0.50	\$ 0.65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153	
現金股利	21,610	\$ 0.3

另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 108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減資金額為 108,048 仟元，銷除股份 10,805 仟股，預計減資比率約為 15%及每股退回股款現金約新台幣 1.5 元，每仟股換發約 850 股。實際減資比率以換發股票基準日之已發行總股數計算。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7,266 仟元及 53,623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37,415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202)
年初餘額 (IFRS 9)	(202)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167
年底餘額	<u>(\$ 35)</u>

二十、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661,505	\$ 651,799
佣金收入	<u>7,867</u>	<u>6,226</u>
	<u>\$ 669,372</u>	<u>\$ 658,025</u>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	<u>\$ 243,772</u>
合約負債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商品銷貨	<u>\$ -</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商品銷貨	<u>\$ 891</u>

二一、淨 利

(一)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1,310	\$ 84,927
營業費用	<u>1,732</u>	<u>1,838</u>
	<u>\$ 93,042</u>	<u>\$ 86,76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	<u>\$ 159</u>	<u>\$ 127</u>

(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損失	(\$ 624)	(\$ 342)

(三)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1,373	\$ 1,149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765	665
補償收入	541	188
代購料收入	184	671
其他收入	144	58
	<u>\$ 3,007</u>	<u>\$ 2,731</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42)	(\$ 14,4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501)	1,7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	(456)	-
其 他	(435)	(486)
	<u>(\$ 2,634)</u>	<u>(\$ 13,197)</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55</u>	<u>\$ 255</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3,481	\$ 3,366
確定福利計畫	1,918	2,215
	<u>5,399</u>	<u>5,581</u>
薪資費用	126,061	126,508
勞健保費用	8,374	8,323
	<u>134,435</u>	<u>134,83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39,834</u>	<u>\$ 140,41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3,132	\$ 71,189
營業費用	<u>66,702</u>	<u>69,223</u>
	<u>\$ 139,834</u>	<u>\$ 140,412</u>

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61 人及 163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10% 及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8 日及 107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10%	10%
董監事酬勞	3%	3%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426	\$	4,601
董監事酬勞		1,328		1,38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4,465	\$ 18,54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4,707)	(32,974)
淨損失	<u>(\$ 242)</u>	<u>(\$ 14,432)</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1,185	\$ 3,237
以前年度之調整	2,883	1,66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3,826)	2,058
稅率變動	<u>6,736</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978</u>	<u>\$ 6,95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8,510</u>	<u>\$ 40,03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7,702	\$ 6,805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除之 費損	371	(115)
免稅所得	(24)	(8)
投資抵減	-	(1,38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90)	-
稅率變動	6,736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883</u>	<u>1,66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978</u>	<u>\$ 6,956</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422	\$ -
本年度產生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54	104
	<u>\$ 576</u>	<u>\$ 104</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所得稅	<u>\$ -</u>	<u>\$ 1,56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8,575</u>	<u>\$ 78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6,154	\$ 100	\$ 576	\$ 6,8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75	-	75
存貨跌價損失	5	5	-	10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	5	-	5
遞延未實現利益	-	168	-	168
未實現兌換損失	500	(405)	-	95
	<u>\$ 6,659</u>	<u>(\$ 52)</u>	<u>\$ 576</u>	<u>\$ 7,183</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	\$ 42,012	(\$ 16,717)	\$ -	\$ 25,295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69	-	-	10,5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	(132)	-	-
遞延未實現損失	293	(293)	-	-
	<u>\$ 53,006</u>	<u>(\$ 17,142)</u>	<u>\$ -</u>	<u>\$ 35,864</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7,626	(\$ 1,576)	\$ 104	\$ 6,1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321	(321)	-	-
存貨跌價損失	1	4	-	5
遞延未實現利益	1	(1)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00	-	500
	<u>\$ 7,949</u>	<u>(\$ 1,394)</u>	<u>\$ 104</u>	<u>\$ 6,65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	\$ 41,110	\$ 902	\$ -	\$ 42,012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69	-	-	10,5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2	-	132
遞延未實現損失	-	293	-	293
未實現兌換利益	663	(663)	-	-
	<u>\$ 52,342</u>	<u>\$ 664</u>	<u>\$ -</u>	<u>\$ 53,00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淨 利</u>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21,532</u>	<u>\$ 33,075</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1,532</u>	<u>\$ 33,07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1,532</u>	<u>\$ 33,07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2,032	72,0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28	50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2,560</u>	<u>72,53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現金流量資訊

部分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進行下列部分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896	\$ 80,308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u>413</u>	<u>(158)</u>
支付現金	<u>\$ 81,309</u>	<u>\$ 80,150</u>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房屋與土地，租賃期間分別為 2 至 3 年及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房屋與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u>\$ 2,703</u>	<u>\$ 2,703</u>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685	\$ 2,61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3,756</u>	<u>3,485</u>
	<u>\$ 6,441</u>	<u>\$ 6,095</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因營業租賃而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皆為 850 仟元。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工具	\$ -	\$ 83	\$ -	\$ 83
基金受益憑證	3,129	-	-	3,129
合 計	<u>\$ 3,129</u>	<u>\$ 83</u>	<u>\$ -</u>	<u>\$ 3,212</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2,951	\$ 2,951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	\$ -	\$ 456	\$ -	\$ 456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工具	\$ -	\$ 778	\$ -	\$ 778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4,713	-	-	4,713
合 計	<u>\$ 4,713</u>	<u>\$ 778</u>	<u>\$ -</u>	<u>\$ 5,491</u>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2,784
年初餘額 (IFRS 9)	2,7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67
年底餘額	<u>\$ 2,951</u>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基金受益憑證）。
- (2) 衍生性商品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或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因無公開報價，係採市場法決定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5,49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3,212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08,917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	\$ 445,715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3)	-	2,9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2,951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4)	137,737	117,3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	456	-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但不包含其他應收款項下之應收營業稅退稅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但不包含其他應收款項下之應收營業稅退稅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4：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餘額，但不包含應付營業稅及應付短期員工福利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

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以評估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風險規範。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因交易而產生之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七及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資產負債表日外幣餘額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等金額。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 5,314)	(\$ 8,345)

以上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u>\$ 120,223</u>	<u>\$ 88,004</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u>\$ 77,615</u>	<u>\$ 14,875</u>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94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7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之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該投資商品皆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本公司依投資操作策略予以適時因應。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基金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156 仟元；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48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23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大客戶，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9.28% 及 50.30%。由於前述客戶係屬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皆為美元 1,000 仟元及新台幣 130,000 仟元。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

下表係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無付息負債	\$ 42,424	\$ 73,055	\$ 22,258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無附息負債	\$ 41,859	\$ 60,126	\$ 15,334	\$ -

(2) 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

下表係說明本公司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24,297	\$ 54,743	\$ 48,702	\$ -	\$ -
一流 出	(\$ 24,521)	(\$ 54,975)	(\$ 48,619)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27,111	\$ 26,972	\$ -	\$ -	\$ -
一流 出	(\$ 26,676)	(\$ 26,629)	\$ -	\$ -	\$ -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及附表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子 公 司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二)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43	\$ 2,477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 公 司	<u>\$ 11,829</u>	<u>\$ 2,744</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 公 司	<u>\$ -</u>	<u>\$ 772</u>

上述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付關係人款項係本公司代子公司向客戶收取之貨款。

(三)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子 公 司	<u>\$ 1,002</u>	<u>\$ -</u>	<u>\$ 1</u>	<u>\$ -</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 及 106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732	\$ 22,872
退職後福利	<u>675</u>	<u>750</u>
	<u>\$ 21,407</u>	<u>\$ 23,62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市場趨勢決定。

上表短期員工福利係估計數，因此可能與未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係作為銀行融資額度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532	\$ 108,532
投資性不動產	<u>16,615</u>	<u>16,835</u>
	<u>\$ 125,147</u>	<u>\$ 125,367</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9,744	30.735 (美元：新台幣)	\$ 299,482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11,420	30.735 (美元：新台幣)	350,169
衍生工具 美元	1,600	註	83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086	30.735 (美元：新台幣)	64,113
<u>非貨幣性項目</u>			
衍生工具 美元	2,600	註	456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9,128	29.68 (美元：新台幣)	\$ 270,919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15,964	29.68 (美元：新台幣)	472,088
衍生工具 美元	1,800	註	77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705	29.68 (美元：新台幣)	50,604

註：帳面金額係以履約匯率與現時匯率之差額乘上名目金額。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匯率	107年度	106年度
	未實現淨兌換損失	未實現淨兌換損失
美元	30.735 (美元：新台幣)	29.68 (美元：新台幣)
	(\$ 468)	(\$ 2,933)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三。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七、二七及三十。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對象	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額(註三)	期末餘額(註三)	實收金額	實際支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示帳列	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總額
0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140,000	\$ 70,000	\$ -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 363,666 (註一)	\$ 363,666 (註一)
1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40,000	70,000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140,403 (註二)	140,403 (註二)

註一：係以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二：係以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三：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為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不含投資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註)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103	\$ 1,038		\$ 1,038	—
	保德信中國品牌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	2,091		2,091	—
	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	1,870	12.5	1,870	—
	同傑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900	1,081	19.0	1,081	—

註一：基金受益憑證之市價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非上市（櫃）股票若無市價可供參考，係依據公允價值評價方法所評定之估計市價。

註二：投資子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附表四。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資本額	投資金額	年底股數	期末		持有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本公司利益	本期認列利益	註一
							數比率(%)	數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 196,191	\$ 196,191	196,191	100	50,000	\$ 350,169	\$ 5,051	\$ 5,051	註一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出 匯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出 收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利 益 或 間 接 投 資 比 例	本 期 資 本 利 益 認 列 益 額	期 末 帳 面 價 值	投 資 截 止 已 匯 收 益	本 期 回 益
蘇州新新電子技有限公司	生產沖壓零件及 小家電組裝等	\$ 196,191 (6,01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 投資大陸公司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	\$ -	\$ -	\$ 196,191 (6,010 仟美元)	100%	\$ 4,445 (147 仟美元)	\$ 348,418 (11,336 仟美元)	\$ 121,877 (3,975 仟美元)	

本 期 大 陸 赴 外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出 匯 金 額	本 期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出 匯 金 額	本 期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出 匯 金 額	本 期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出 匯 金 額	本 期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196,191 (6,010 仟美元)	\$196,191 (6,010 仟美元)	\$545,498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依據投資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表二
應收票據明細表		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四
存貨明細表		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十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十一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337
銀行定期存款		年利率 0.715%~1.065%			115,800
國內銀行外幣定期存款		年利率 1.700%~2.750%，1,800 仟 美元@30.735			55,323
國內銀行外幣活期存款		572 仟美元@30.735			<u>17,593</u>
合	計				<u>\$198,153</u>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單位數／股數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註)		備 註
			單 價 (元)	總 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保德信中國品牌基金	126,103	\$ 2,000	8.23	\$ 1,038	
保德信中國中小基金	300,000	<u>3,000</u>	6.97	<u>2,091</u>	
合 計		<u>\$ 5,000</u>		<u>\$ 3,129</u>	

註：基金受益憑證之市價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EIT LLC	\$ 212
長岡機電	<u>36</u>
合 計	<u>\$ 248</u>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表 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南寧富桂	\$106,500
和 碩	75,659
鴻 海	13,499
光紅建聖	12,287
其他（註）	<u>35,579</u>
合 計	<u>\$243,52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額 值
原	料	\$	7,690			\$	7,700	
物	料		1,256				1,271	
在	製 品		104,057				105,389	
製	成 品		23,878				30,699	
商	品		<u>953</u>				<u>1,328</u>	
	合 計		<u>\$137,834</u>				<u>\$146,387</u>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年 初		年 度 增 減		年 終		外 幣 匯 兌 差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差 額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投 資 收 益 (註一)		遞 延 已 實 現 毛 利		盈 餘 匯 回		年 底 持 有 股 份 (%)		股 權 淨 值 (註二)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股)	金 額	股 數 (股)	金 額	股 數 (股)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50,000	\$472,088	-	\$ -	-	\$ -	(\$ 2,150)	\$ 5,051	\$ 886	(\$ 125,706)	50,000	100	\$350,169	\$351,007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股權淨值與年底餘額之差額係順流未實現利益。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表 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光紅建聖	\$ 34,631
新萃科技	14,652
維 星	8,614
廷 帥	7,020
其他（註）	<u>43,441</u>
合 計	<u>\$108,35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仟)	金 額
銷貨收入		
沖 壓 件	111,978	\$652,800
模 具	-	2,966
其 他	54	<u>8,310</u>
小 計		664,076
減：銷貨退回		1,186
銷貨折讓		<u>1,385</u>
銷貨收入淨額		661,505
勞務收入—佣金收入		<u>7,867</u>
營業收入淨額		<u><u>\$669,372</u></u>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物料			
年初存料		\$	7,688
加(減)：本年度進料			287,200
其 他		(	279)
年底存料		(	8,946)
出售原物料		(	455)
本年度原物料耗用			285,208
直接人工			47,285
製造費用			<u>262,871</u>
製造成本			595,364
加(減)：年初在製品			92,000
其 他		(	96)
年底在製品		(	104,057)
出售在製品		(	<u>2,686</u>)
製成品成本			580,525
加(減)：年初製成品			21,771
其 他		(	906)
年底製成品		(	<u>23,878</u>)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u>577,512</u>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年初商品			1,120
加(減)：本年度進貨			32,008
其 他		(	242)
年底商品		(	<u>953</u>)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u>31,933</u>
其他項目			
出售原物料及在製品成本			3,141
模具銷售款		(	5,712)
轉列其他設備		(	<u>79,123</u>)
其他項目小計		(	<u>81,694</u>)
銷貨成本			<u>\$527,751</u>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18,991	\$ 31,063	\$ 10,996	\$ 61,050
交 際 費	11,438	120	-	11,558
進出口費用	6,775	-	-	6,775
運 費	3,372	4	-	3,376
保 險 費	1,348	2,591	-	3,939
其他（註）	<u>5,779</u>	<u>15,469</u>	<u>845</u>	<u>22,093</u>
合 計	<u>\$ 47,703</u>	<u>\$ 49,247</u>	<u>\$ 11,841</u>	<u>\$ 108,791</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表 十 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5,011	\$ 59,239	\$ 124,250	\$ 63,100	\$ 61,619	\$ 124,719
勞健保費用	5,280	3,094	8,374	5,221	3,102	8,323
退休金費用	2,841	2,558	5,399	2,868	2,713	5,581
董事酬金	-	1,811	1,811	-	1,789	1,789
	<u>\$ 73,132</u>	<u>\$ 66,702</u>	<u>\$ 139,834</u>	<u>\$ 71,189</u>	<u>\$ 69,223</u>	<u>\$ 140,412</u>
折舊費用	<u>\$ 91,310</u>	<u>\$ 1,732</u>	<u>\$ 93,042</u>	<u>\$ 84,927</u>	<u>\$ 1,838</u>	<u>\$ 86,765</u>
攤銷費用	<u>\$ -</u>	<u>\$ 159</u>	<u>\$ 159</u>	<u>\$ -</u>	<u>\$ 127</u>	<u>\$ 127</u>

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61 人及 16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5 人。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30486 號

會員姓名：
(1) 謝建新

(2) 陳薈旬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368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33701355

(2) 北市會證字第 402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謝建新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薈旬	存會印鑑（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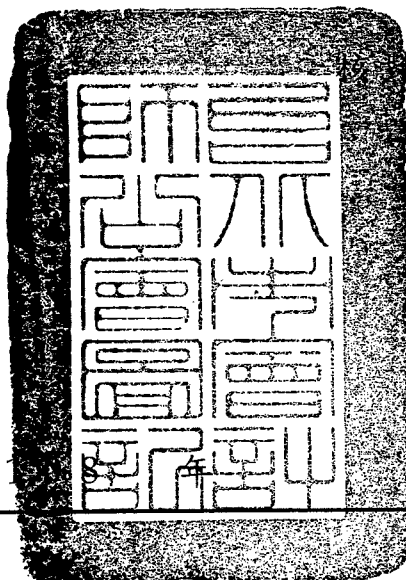
理事長：



人：



中華民國



(月

17 日